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陳幸琪
電話：05-3620123#306
電子信箱：hsingchi@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大埔鄉大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500721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表(0072186A00_ATTCH1.doc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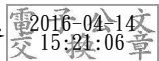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雲林縣政府訂於本(105)年4月至11月間舉辦兒少施用
毒品之家長實施親職教育課程計15場次，請貴校轉知所屬
家長或對該議題有興趣之家長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5年4月12日府授衛毒防字第1050071431號函辦理。
- 二、依衛生福利部104年10月6日衛部護字第1041461234號函示，先以鼓勵或引導方式邀請施用毒品之兒少家長參加親職教育課程輔導。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嘉義縣大埔鄉大埔國民小學



105/04/14

1050001509